

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

辽国资建字（2024）26号

签发人：靖小伟

关于省第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关于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动新时代东北 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精神 推动中央企业在属地注册并实行税收属地征管 的建议》（第1421635号）的答复

杨军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动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精神，推动中央企业在属地注册并实行税收属地征管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近年来，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积极推动央企属地注册子公

司、属地纳税、属地入统（以下简称“三个属地”）工作，多次赴国家发改委、国务院国资委等部委争取政策支持，在与中国石油、中国海油、中国矿产等央企会见会商时，也向相关央企提出加大在辽战略布局等建议。省发改委、省国资委等省直部门统筹协调，全力推动省委省政府与央企集团会商成果落地转化，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基础设施、清洁能源、生态环保、文化旅游等领域持续谋划布局一批引领性强、带动性大的高质量项目，提出2024年全省重点央地合作项目182个，总投资近1.3万亿元，年度计划投资超过1100亿元，有效促动中核原子能院京外基地、辽沈火工区搬迁改造等央企重点项目在辽落户投资。各市政府多措并举，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积极吸引央企在辽落地区域总部、子公司，推动央企最大限度优化区域资源配置，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参与和支持地方经济发展。2023年以来，已有辽宁兴城抽水蓄能有限公司等60余户央企区域总部、子公司落地辽宁，为辽宁振兴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

据统计，国务院国资委监管央企在我省设有近两千户子公司和五千余户分公司。2022年，央企在辽涉税企业2057户，实现税收收入887.0亿元，占全省税收收入2780亿元的31.9%，其中，央企在辽分公司纳税企业数量为560户，实现税收收入448.3亿元，占央企实现税收收入的50.5%。实行央企所属企业“三个属地”，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重要

讲话精神的必然要求，对我省推动地方经济发展意义重大，也是我省央地合作工作的重点任务之一。

对于您关于“深度对接中海油总公司，促其在辽注册设立子公司，同步推动落地建设项目央企直接设立子公司”的建议。从税法角度，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海洋石油税收征管范围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6〕57号）的规定，海洋石油税务系统的税收征管范围维持不变，即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及其所属地区公司和专业公司（包括下属企业）等企业，由海洋石油税务管理局天津、上海、广州、湛江分局和深圳征收处负责统一征收管理。渤海海域海上石油天然气的增值税、发生在海域内的营业税、油气企业的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继续由天津海洋石油税务分局统一征收，其收入归属按财政体制有关规定执行。资源税的预算分配比例由财政部决定，税务机关作为征收机关，依照税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征收税款。从对接角度，省国资委已多次牵头与中国海油进行沟通对接，恳请中国海油支持在辽宁属地注册子公司（分公司），负责辽东作业区海上油气开采业务，为实现属地纳税、属地入统奠定基础，同时，也向国务院国资委提出关于支持中国海油与地方国有企业合资合作，在辽成立中海油控股子公司，将在辽宁海域新探明油气储量财税收益增量部分更多留在当地，更好带动地方经济发展的建议。

二、下一步工作

下一步，我们将加大力度推进央企所属企业“三个属地”有关工作。一是省发展改革委将继续加大省级要素保障统筹力度，协调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和各类金融机构，加强要素服务保障。二是省市场监管局将全力支持央、国企在辽投资布局、设立子公司，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对注册资本、企业名称、文书档案等方面的难点问题，及时提供政策解释和业务指导，坚持提前介入、提供“一对一”“点对点”便捷高效的登记服务。三是省统计局将密切关注央企所属企业登记注册情况，结合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进一步摸清央企在辽所属企业生产经营状态，配合工信、住建、商务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对企业运营情况进行监测，对达到规模（限额）标准的企业及时按照国家统计局相关要求进入统申报，做好央企所属企业属地入统工作。四是省税务局将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推动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的各项工作部署，会同相关部门继续做好国家出台的各项财税政策落实工作。五是省国资委将积极发挥好央地合作项目协调推进专班办公室作用，积极协调央地合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强化省市、部门联动，争取在辽已经营和已投资建设项目的央企总公司对实行“三个属地”工作的理解和支持，尤其是推进其加快在辽所属企业分公司改制为子公司和新注册设立子公司工作，进一步对接中国海油等央企，推动央企加快在辽注册设立子公司，更好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最后，感谢您深入调查研究、坚持问题导向，展现人大代表

作为，以高质量履职助力辽宁高质量发展。衷心希望您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我们的各项工作！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省政府办公厅